

## 108 年度財團法人中小企業信用保證基金資產品質查核

項 目	說 明
主 辦 單 位	經濟部中小企業處
執 行 單 位	正風聯合會計師事務所
報 告 日	108.10.21
查 核 項 目	107.1.1~108.6.30 期間之送保案件授信審查(間接保證、直接保證、批次保證)及代位清償後追索債權及其債權回收之管理
查 核 結 果	依抽核範圍並依據信保基金內部作業規範執行作業準則遵循測試，尚無發現重大違反內部作業準則而影響信保基金之資產品質之情形。